**附件1：**

**2024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-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进程安排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内容** | **时间** | **工作内容** |
| **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类别** | **2024年2月** | 项目布置、启动 |
| **2024年2月—****2024年3月9日** | 1. 符合CSC申请条件、有申请意向的学生与国外留学单位联系，取得外方正式录取通知书或邀请信。

2.申请学生填写《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》，填写好并经所在学院/重点科研机构负责人签字后，将申请表原件和入学通知书复印件交至国际合作与交流部（校东区国际楼三楼311室）审核确认。**注意：1. 已获国外全额资助的学生和在读博士一年级的学生均不可以申请。2. CSC从2020年开始对国外导师接收国家公派学生人数做了限制规定：即每年只资助不超过2名（含2名）同一留学身份（攻博或联培）的人员赴国外同一导师处学习，请提前与外方导师确认。同时也不支持国内外为同一导师的人员申请，** |
| **2024年3月15日前** | 申请学生将《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》（word版本及签字盖章后PDF版本）发至pennypei@ustc.edu.cn。备注：请国内导师填写有针对性的推荐意见（单位推荐意见栏），并签字盖相应学院/重点科研机构公章。 |
| **2024年3月10日—31日** | 1. **申请学生应在此期限内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（http://sa.csc.edu.cn/student）进行网上报名、网上填写申请表，上传CSC所要求的电子材料，确认无误后，网上提交申请表。**
2. 国际合作与交流部网上审核学生申请材料。

**注意：1. 根据CSC最新指导方案，请申请的同学务必对邀请信或录取通知上的关键信息（留学身份、留学起止时间、免学费、外语是否达标等）进行重点标注。2. 请同学们务必在3.25日前完成网络申请，给校内受理审核留出更正时间，如若出现填写问题，校内受理单位仍可退回学生重新修改。** |
| **2023年4月10日前** | 申请学生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关于《2024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及说明》中的应提交申请材料清单的要求准备一份完整的书面申请材料，自行装订成册后交至国际合作与交流部（校东区国际楼311室）。 |
| **2024年4月20日前** | 学校将书面公函及推荐人选名单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，并通过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提交申请人的电子材料。 |
| **2024年5月** |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核，组织专家评审。 |
| **2024年5月底** | 国家留学基金委公布录取名单，申请人可自行登录查询录取结果，下载打印录取文件，完成后续派出事宜。 |
| **2025年底前** | 被录取学生一般应在当年派出，留学资格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（以CSC公布的时间为准）。未按期派出者，其留学资格自动取消。 |